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提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沙宏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商络转债”的议案》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4年3月12日至2024年4月1日期间,已满足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商络转债”当期转股价格(6.91元/股)的130%(含130%),已触发《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商络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商络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前赎回商络转债暨赎回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日